



大会

第五十四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四十六次全体会议

1999年11月4日,星期四,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古里拉希先生.....(纳米比亚)

主席不在,副主席莫雷尔先生(塞舌尔)主持会议。

上午10时15分开会

议程项目 52

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要通知各位代表,在就有关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的议程项目进行磋商后,考虑到大会1998年11月2日第53/414号决定,有人提议大会决定推迟审议这个项目,并把它列入其第五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因此,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考虑到第53/414号决定,愿推迟审议这个项目,并把它列入第五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对议程项目52的审议。

议程项目 157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

任命东道国关系委员会成员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各位成员将忆及,大会曾在1999年9月17日第三次会议上,决定把议程项目157分配给第六委员会,同时也在全体会议上直接审议这个项目。

各位成员还将忆及,大会在1998年12月8日通过了题为“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的第53/104号决议。在决议第2段如下:

“赞同该委员会关于增加4个成员的建议,其中非洲、亚洲、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和东欧国家各一名,由大会主席根据1971年12月15日第2819(XXVI)号决议同各区域集团协商后挑选。”

在这方面,各位成员将进一步忆及,大会主席已在1999年2月18日的第五十三届会议第94次会议上任命来自非洲、东欧和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国家的三名委员会成员,还有一位来自亚洲国家的委员会成员尚待任命。

我现在要通知各位成员,主席经过同亚洲国家集团磋商,已任命马来西亚为东道国关系委员会成员。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注意到这项任命?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由于刚才作出的任命,委员会现有如下成员:保加利亚、加拿大、中国、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法国、洪都拉斯、匈牙利、伊拉克、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西班牙、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我们就此结束目前阶段对议程项目157的审议。

议程项目 14

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秘书长转递原子能机构报告的说明(A/54/215)

决议草案(A/54/L.21)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高兴地邀请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介绍原子能机构 1998 年的报告。

巴拉迪先生(国际原子能机构)(以英语发言):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1998 年度报告描述了原子能机构在这一年期间完成任务方面取得的重大成就。我将描述其中的若干成就,并指出今后的一些挑战和机会。

首先,我要谈一谈原子能机构在核查领域的工作。原子能机构的保障构成了国际社会努力防止核武器扩散和逐渐实现核裁军的一个不可或缺的构件。我们这一年的工作重点是加强保障制度。原子能机构 1998 年开始对保障协定附加议定书已经生效的国家执行该议定书所载的各项措施。这些措施都旨在使原子能机构有更大的机会了解情况并接触现场,以便使它能核实没有任何已公布的核材料被转用于非和平用途,并确保不存在任何未经宣布的材料或活动。同时也继续努力发展一套体制,把传统的核材料核查活动同新的强化措施(包括《附加议定书》中的强化措施相结合。这一将能加强安全保证措施的效力和效益的体系,将从明年起逐渐推出。它应能使原子能机构能够更好地向国际社会保证,已签订全面安全保障和附加议定书的国家将仅为和平目的使用核材料。

还没有同原子能机构达成安全保障协定的国家尽管根据各项条约有义务,但其数目仍然令人关切。过去一年中,原子能机构继续提醒这些国家履行其义务。鉴于明年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查会议,我特别促请尚无安全保障协定的 52 个《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缔结和/或使这种协议生效,不再拖延。强化安全保障系统的充分潜力只有通过各国普遍遵守《附加议定书》才能实现,而且也取决于使所有各项有关安全保障协议生效。

我高兴的是,去年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批准了 13 项附加议定书,其中包括今年 9 月批准的 4 项附加议定书,使已经批准的附加议定书的总数达 45 份。但是,这一数字远远低于期望。各国一贯强调强化安全保障体制和

普遍加入《附加议定书》以加强不扩散体制信誉的重要性。因此,我呼吁所有尚未缔结附加议定书的国家,尽早缔结。

原子能机构正在执行一项方案,以协助成员国建立和维持一套体系,保护核材料和放射性材料不用于非法活动和打击这些材料的非法贩运。我已召集一次专家会议,在本月稍后日期讨论加强《关于核材料的实物保护公约》的可能性。

原子能机构上次根据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视察伊拉克,至今约有 10 个月。1 年前,我们对原子能机构将能招收充分完成其监测与核查计划持谨慎乐观的态度,但事实并非如此。安全理事会在继续寻找恢复在伊拉克进行核查活动的方式。但是,目前原子能机构不能对伊拉克遵守这些决议所规定的义务的情况作任何保证。但是我要强调,一旦有任务,原子能机构继续准备很快恢复它在伊拉克的活动。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局势继续不变。原子能机构仍然无法核实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已向原子能机构报告了该国境内所有应受安分保护的核材料。根据安全理事会的要求,我们继续监测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石墨原子减速反应堆各相关设施的“冻结”,但是,我们所得到的合作程度仍然是有限的。而且,尽管已进行 12 轮技术性讨论,但在重要问题上仍无进展,如保护有关资料,使原子能机构能核实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应受安全保障的核材料库存。正如我前面指出,没有这一材料,今后不可能,或至少很难核实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遵守其《不扩散条约》安全保障协定的情况。我希望,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不久能同原子能机构关系正常化,并提高它的合作程度。这既符合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利益,也符合国际社会的利益。

原子能机构的安全保障系统只是整个不扩散体制的一部分。虽然有效的安全保障对该体制至关重要,但同时也必须有其他相辅相成的因素起作用。它们包括有效的出口管制、对核材料与核设施适当的实物保护,加快核裁军步伐,以及一套适当的全球和区域安全安排。

原子能机构面前的新机会之一是在核武器管制和裁减领域。我要报告,原子能机构继续致力于俄罗斯联邦和美国的一项联合倡议。这项行动侧重于由本机构核实这两个国家从武器方案中撤出的核裂变材料永远

用于非军事活动。过去一年中,我们继续努力发展一套拟议的视察体制样本,使原子能机构的检查员能在不取得保密的武器情报的情况下,完成它们的核查工作。起草一份核查协定范本的工作也正在进展。

这一年中,裁军谈判会议继续讨论与一项禁止为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生产可裂变材料条约的谈判有关的问题。根据大会早先一份决议,我已向裁谈会主席表明,原子能机构准备协助为这份条约拟订核查制度。根据一些国家的要求,秘书处一直在有关领域提供专家意见和经验材料。

显然,核武器管制和裁减领域的核查工作将在资源要求方面给原子能机构带来挑战。为此目的,我已在今年早些时候,向本机构理事会提出了为本机构为今后这类措施的核查工作融资的一些可能的选择办法。报告侧重可指导这类筹资的原则以及各种可能的机制,包括建立一个以分摊费用为基础的核武器管制和裁减基金。我在我的报告中强调,不论商定的财务安排如何,它们必须确保资金来源的可靠和可预见性。接受所有的核查要求是原子能机构的一项法定责任和长期传统,我们应能继续这样做。

现在我来谈谈原子能机构在核技术领域的工作。我们这方面的授权是明确的:即最大限度地提高成员国充分利用这种技术的能力,以促进它们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关于核能,我谈两个目前关心的问题。一是需要满足不断增加的能源需求,特别是电力;二是应按《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京都议定书》中商定的那样,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量。核能是既能大规模发电,又不排放温室气体的少数几个能源选择之一。

1998 年年底,30 多个国家中有 400 多座核能反应堆,生产 16%的世界电力。16 个国家电力供应的 25%以上靠核能。选用核能和某种特定的能源成份当然是各国的具体决定,应考虑到该国的具体条件,需要和优先事项。但是,各国应该能够根据最新的完整的资料,作出这种决定。在这方面,原子能机构同其他 8 个国际组织合作,继续执行其方案,帮助成员国发展它们在能源领域决策的能力。有了专门的数据库和方法,各国现在能够对各种可采用的能源选择作比较性评估,并且顾及燃料循环中的各种环境、经济和风险因素。目前有 90 多个国家使用这些工具。我们也在为政府间气候变化问题小组的工作作出贡献,并同其他组织一起筹备联合国可

持续发展委员会 2001 年对能源问题的讨论。我们的目的是在这一重要论坛上充分和公正地介绍核能。

各国政府在就核能的潜在利用问题作出决定时的一个关键因素将是它们评价各种先进技术的可行性的能力。原子能机构有一项区域间技术合作项目,让技术供应者和可能的用户一起发展综合的核淡化海水方案。在摩洛哥,原子能机构协助了为淡化海水而建立一小型核反应堆的准备工作。而且,大韩民国也将邀请成员国参加该系统统合组件结构式高级反应堆的设计。南非提供了先进核技术潜在用途的又一个例子。原子能机构目前正帮助该国开展可行性研究,并对原型卵石床反应堆的新设计进行安全方面的审查。

我要指出,虽然有环境方面的好处,但目前在西欧和北美洲,核电的发展处于停滞状态,不过它继续在亚洲和东欧一些地区的几个迅速发展的国家得到扩展。我认为,核电的重新发展取决于在三个重要领域的行动:进一步提高经济竞争力、继续改善包括废料管理在内的全球安全记录以及恢复公众的信心。

原子能机构在核技术方面的活动远不止于核电及其燃料循环,它还包含许多非核电用途。原子能机构每年举行有关核科技方面各种议题的大约 400 次技术会议。它还设有自己的研究和服务实验室,并协调核技术和放射性同位素众多用途方面的研究和信息交换,以提高粮食产量,保护环境,对付疾病以及管理水资源。我们的方案资金在 1998 年约为 8 000 万美元。在这个方案下进行的技术合作通过培训、专家咨询和设备采购,协助各会员国确保在其国家发展战略范围内适当和有效地利用核技术。

为了说明我们工作的范围,我将简要地谈谈技术使局面得到改观的几个例子。我首先要谈谈农业。原子能机构目前正协助中东一些国家进行灌肥方面的研究——通过滴灌方法来施肥。这一技术的好处包括提高作物产量,更加有效地利用水。

在北俄罗斯,有 100 多万公顷主要农业用地在切尔诺贝利事故发生后受到污染。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项目十分有助于确保目前该地区所种植的菜籽能够安全地用于生产食用油和润滑剂。这些项目的目的在于加速消除该地区土地的污染,使农民能返回他们的土地,并且创造就业机会。粮农组织/原子能机构粮食和农业核技术联合司目前正在为这一援助提供技术支持。

人的健康是核技术日益发挥重要作用的一个领域。我只想在这里列举一个例子。新生儿甲状腺机能失调可能导致智力迟钝和发育障碍。如果在出生后能够立即发现,那么这一疾病是可以治愈的。在过去 10 年里,原子能机构一直在一些国家中协助卫生当局采用适当的技术来实施新生儿检查方案。泰国通过采用原子能机构所介绍的技术,预计在 2002 年之前能使其所有新生儿都接受查验,即每年查验 120 万名儿童。在拉丁美洲,每年有 300 多万新生儿在原子能机构所发起的方案下接受检查。

淡水的短缺是一个可能在 2025 年影响到三分之二世界人口的问题。秘鲁和玻利维亚联合实施的一个由原子能机构赞助的项目利用同位素技术和地球化学工具来帮助政府准确衡量的喀喀湖的注水量。掌握该湖泊水的流入和流出情况对于在两国有效管理水资源来说十分重要。这个项目将使秘鲁和玻利维亚能够就可供人们消费、灌溉和工业使用的水量作出有科学依据的决定。

另一个区域项目涉及埃及、埃塞俄比亚、摩洛哥和塞内加尔,它帮助这些国家勘查、评价和管理地下水资源,其总体目标是为这些国家的居民持续提供饮用水。原子能机构将在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称作管理非洲城市水资源问题联合倡议的构架内提供利用同位素技术和非核技术方面的技术支持,帮助制定城市水资源管理政策。

我现在谈谈核安全问题。全球范围内在整个核循环过程的所有活动中明显存在的记录是使公众对核电抱有信心。近年来,自切尔诺贝利事故之后,全球核电厂全球安全记录已有了总体改善。然而,需要不断作出努力,确保尽可能高度地达到安全文化对于技术和人的要求。几个星期前日本东海村核燃料转换设施所发生的事故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它说明,如果不保持必要的警惕,那么事故就可能发生。

关于那次事故,原子能机构与日本当局进行了初期接触,以提供协助,并将所获情况转告国际社会。原子能机构的一个核安全专家小组上个月前往日本,目的是查明该事故的有关情况。该报告将很快印发。该小组还与日本当局讨论了对事故进行更全面审查的可能性。事实证明,此类审查在过去不愧为帮助其他国家从已发生的事故中汲取教训的一个有益手段。

安全是一项国家责任。但是我们在切尔诺贝利事件之后痛苦地了解到,在所有安全问题上的国际合作是必不可少的。在过去一年里,原子能机构继续推动逐步建立有效的全世界安全制度。这一制度包含各项国际公约,它们规定了安全使用核能的基本法律准则;国际上能接受的安全标准轻;帮助各国实施这些公约和标准的措施。

今年早些时候举行的《核安全公约》第一次审查会议显示了缔约国实现并维持所有核设施的高度安全性的强烈决心。该会议尤其强调了这样一个事实:大多数国家的立法构架已经牢固建立,而且反馈制度也已确立。公约各缔约国注意到,如果不采取适当的对应行动,那么许多因素可能会对核安全造成重大的影响。这些因素包括解除对电力市场的管制以及缺乏足够的经济资源。一些缔约国已采取行动,对付这些因素所构成的挑战。

我想提请注意的一个安全方面问题是“孤儿”辐射源所引起的对公众健康的威胁。这些辐射源没有置于国家当局的控制之下。在本审查所涉的这一年,原子能机构的专家奉派前往检查在格鲁吉亚、秘鲁和土耳其发现的辐射源的辐射影响。我高兴地汇报,上个月的原子能机构大会通过了关于辐射源的安全以及材料安全问题的行动计划,该计划详细说明了原子能机构应该作出何种反应。

另一个问题涉及研究反应堆的安全。已建的研究反应堆已有 600 多个;其中的 344 个已经关闭,不只有 106 个被拆除。原子能机构正集中力量强化管制基础结构。并提供安全审查和咨询服务,以向面临诸如设备老化和拆除问题的国家提供协助。

有关核技术利用问题的辩论的一个重要问题是废燃料和放射性废物的管理安全问题。原子能机构主办的国际讨论会最近确认了这样一种看法:目前已存在以安全、无害环境和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管理放射性废物的技术。专家的意见是,高放射性废物和废燃料可以在某些类别的地下深层地质存放地中加以隔离。但许多国家现在正在选择废物的长期储存以便不妨碍未来的选择。目前正在研究是否有可能以一种可逆转的方式处置废物,以便如果这样决定的话,废物在将来有可能回收。目前还在继续研究减少高水平放射性废物的数量和放射性的技术。我认为,只有当最后的高水平放射性废物储藏设施建成时,公众才会认为并接受放射性废

物问题已经解决的看法。这将成为今后几年里的重大成就。原子能机构一直在通过制订保障标准和技术转让以及派出咨询团来协助成员国管理使用过的核燃料和放射性废物。

最后,关于安全问题,我想报告的是,在过去几年里,原子能机构一直在协助成员国适当解决有关核设施以及使用辐射源的医疗设施的 2000 年问题。我敦促所有国家作出种种努力,以确保这些设施没有 2000 年问题。

从对原子能机构活动的回顾可以清楚地看到,我们的议程正在不断增加。在预算持续零实际增长的情况下,所面临的挑战是如何弥合优先事项和担负得起之间的差距。

过去一年里,我们作出努力,改善我们活动的规划、执行和评价,在若干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已经拟订了一个中期战略草案,它概述了原子能机构从 2001 至 2005 年这五年期的目的和目标。在中期战略所规定目标的基础上制定方案和预算将遵循评价成员国需求和优先事项的结构化程序,并将确定预期的成果和制定业绩指标。有效的执行将在秘书处内加以协调并注重成效。还将辅之以加强的评价进程,以确定实现我们目的进展情况并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继续发展。

我还要强调我们颇为重视与新老合作伙伴的联系。与成员国、国际组织、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和公众之间有效的相互接触对原子能机构保持在实施其方案过程中获得广泛支持至关重要。今年六月,我批准了一项旨在加强这种相互接触的新的新闻和联系政策。这一努力的一部分将集中在与各核发展与军备控制界建立对话关系上。这一战略应帮助国际社会客观地评价核科技的各种应用的价值。

我还应该指出的是,原子能机构大会今年届会的成果之一是,经过多年讨论之后,就原子能机构章程的一项修正案达成了一致意见,当该项修正案生效时,它将把理事会理事数目从 35 个成员国扩大到 43 个成员国,以考虑发展中国家在原子能机构成员国中数目增长的情况。

总之,请允许我重复一下,摆在大会面前的原子能机构年度报告详细地介绍了 1998 年原子能机构的工作,概述了进展并确定了仍有待完成的工作。我极其高兴地向大家报告:在上一个月结束的原子能机构大会本届会议上,就我们成员国讨论的所有问题达成了协商一致意

见。唯有通过国际合作与相互适应,我们才能在一些我们正面临的最紧迫问题——消除贫穷,维护与加强和平与安全和保护我们的环境——上取得进展,当我们期待着新的千年时,我希望这种理解将成为我们大家的指南。这些正是原子能机构作出贡献和全力承诺的问题。

最后,我愿对奥地利政府表示感谢,它仍然是我们亲切和慷慨的东道主。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西代表介绍决议草案 A/54/L.21。

丰塞卡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请允许我祝贺巴拉迪总干事全面地介绍了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该报告所述期间是他任职的第一个完整年份,它确认了我们的看法:总干事、凭着其专业才能和忠诚,加强了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在原子能领域里方面的工作。他作为外交官、国际公务员和学者的经验现在已经综合体现在其为之应该受到赞扬的领导作用上。

我愿在此重申我们对原子能机构及其工作给予合作的保证。应该特别提及总干事称之为原子能机构工作的支柱,即技术、安全和核查的重要性。原子能机构促进安全、和平利用核能以及核查核材料未用于军事目的的努力所产生的影响目前已经变得更为重大了。

巴西从一开始就参加了原子能机构的活动。在 1956 年当原子能机构大会通过原子能机构机构章程时,主持会议的是巴西大使若奥·卡洛斯·穆尼斯。今天,巴西有幸以原子能机构理事会主席的身份介绍关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的决议草案 A/54/L.21。

摆在我们面前的案文反映了巴拉迪总干事刚才介绍的报告中提出的最重要问题以及原子能机构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均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有关决议。我将简略地强调一下这一草案的主要内容。

就修正关于理事会理事的章程第六章这一在本世纪最后二十五年大部分时间里一直在讨论的问题达成一致意见无疑是原子能机构大会今年届会的一项重大突破。因此,决议草案 A/54/L.21 用了一个执行段落阐述将理事会理事从 35 个国家扩大到 43 个国家的问题。

决议草案还着重阐述了不扩散制度的关键要素,即保障协定及其对核查和建立信任的影响。还适当地关

注了加强效率和改进保障制度功效的必要性,以侦察未宣布的核活动。在这一方面,我们希望加强 1997 年 5 月批准的《示范附加议定书》的作用。

在过去若干年里,人们日益将核安全话在优先的地位。《核安全公约》于 1996 年 10 月生效为国际社会提供了一份关于这一问题的重要文书。决议草案对缔约国第一次审查会议的成果表示满意,并期望在该会议确定的特定领域取得进一步的进展。

正如以往的决议那样,这一决议草案阐述了国际社会在核能领域里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伊拉克的忧虑。它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继续不遵守与原子能机构的协定表示深切忧虑,并呼吁该国完全遵守这一协定。关于在伊拉克的核查,该案文强调必须充分执行安全理事会的所有决议,并要求伊拉克允许立即恢复原子能机构现有的监测与核查活动。

巴西今天介绍的决议草案是各国代表团在维也纳辛勤工作、合作与谅解的结果。巴西感谢各国代表团的真诚努力,这使我们能够达成一份均衡的案文。我们相信,该决议草案极为公正和准确地反映了审议期间原子能机构处理的主要问题。理事会的两位副主席——芬兰和斯洛伐克以及阿根廷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目前加入了提案国行列,我以提案国的名义,还希望对在维也纳以及从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和联合国秘书处得到的支持与合作表示感谢。

各代表团正在就案文的某个部分继续磋商,我们希望向主席转达,它们认为,该决议尚没有完成,不能马上通过。因此,建议主席考虑推迟就该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以便有关代表团之间解决若干悬而未决的问题。

拉西女士(芬兰)(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以欧洲联盟的名义发言。与欧洲联盟有联系的中欧和东欧国家——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联系国塞浦路斯和马耳他,以及欧洲经济区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成员国、列支敦士登和挪威也支持这一发言。

我很高兴地注意到,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在担任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的第一年,采取了一系列值得赞扬的行动。欧洲联盟全力支持旨在提高原子能机构方案、活动和行政管理的效率和效力的所有行动。

欧洲联盟对中期战略草案的提出表示赞赏,这是一个建立在三大支柱,即技术、安全与核查基础之上的统一方针。欧洲联盟欢迎有关战略规划的这一全面方针,它将全机构的优先考虑作为关键因素,应当成为制定中期方案和预算提案的依据。

由于成员国之间的优先考虑截然不同,欧洲联盟强调,关于全系统优先考虑的对话,尤其是在理事会中的对话至关重要。这一对话应基于对技术乃至财务问题的客观评价。同时承认各成员国的不同需要,充分考虑原子能机构的法定责任。最后应制订出一项战略,明确规定优先考虑领域,确定适当的优劣标准,并制订标准,逐步取消某些过时的或不很重要的活动。这将有助于将财力和人力资源用于较为优先的活动,其中许多活动一直不得不由预算外资源筹措资金。欧洲联盟认为,所有的法定活动都应由经常预算供资。

对欧洲联盟来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始终是全球不扩散体制的基石,也是实现核裁军的必要基础。欧洲联盟继续支持原子能机构在保障核材料和核设施方面发挥作用,尤其是在《不扩散条约》的框架内发挥这一作用,并一直积极促进普遍缔结附加议定书。欧洲联盟呼吁所有非核武器国家缔约和批准与原子能机构达成的全面保障协定,以及这些协定的附加议定书。此外,欧洲联盟请那些没有达成全面保障协定的国家,按照《议定书范本》前言中的规定,与原子能机构商谈附加议定书。在这一方面,欧洲联盟欢迎古巴签署了一项附加议定书。

欧洲联盟还支持总干事一再声明,即执行一项统一的保障制度是一个最优先考虑的事项。但欧洲联盟强调,新措施的提出,不应仅仅视为对现有措施的补充。两个制度必须适当加以综合,以最大限度地发挥所有协同作用,促使更为有效地利用资源和进行视察。

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执行保障条款的情况仍然是欧洲联盟极为关注的问题。我们仍然感到不安的是,尽管原子能机构作出了努力,但在 1994 年以来悬而未决的重大问题上都没有取得进展。欧洲联盟再次强调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尽快全面遵守其与原子能机构达成的保障协定,并与总干事充分合作。

自原子能机构最后能够在伊拉克开展视察工作以来,已经过去 10 个多月了。其结果是,原子能机构未能按照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履行其在伊拉克的职责,因此不能对伊拉克遵守这些决议规定的义务提供任何保

证。欧洲联盟认为,毫不拖延地在伊拉克重建原子能机构的监测和核查活动是一项当务之急。

对欧洲联盟来说,确保全世界范围的高度核安全是一件头等重要的事情。欧洲联盟请原子能机构强调,在涉及任何核设施的早期阶段,都必须考虑到安全问题。欧洲联盟认为,虽然核设施的安全设计、建造和运转应由对此类设施拥有管辖权的国家负责,但需要进行国际合作,以确保每一处都能达到国际接受的核安全水平。作为这方面的体现,欧洲联盟通过其大规模的波兰-匈牙利经济重建援助以及对独立国家联合体的技术援助方案,并通过其成员与受援国的双边活动,成为帮助东欧和中欧各国,包括独立国家联合体全体成员国加强核安全的国际努力的主要促进者。在这些国家,已取得了显著进展,但在一些情况下,仍有许多事情有待去做。

欧洲联盟在目前扩大联盟的进程中,特别关注核安全问题。在核安全问题上取得适当进展对扩大进程的成功至关重要。

《核安全公约》执行情况第一次审议会议于 1999 年 4 月举行。会议成功地显示,该公约是国际努力评估和提高核安全水平的宝贵文书。欧洲联盟期待今后的审议会议。除已经确定的审查进程本身应该改善的各个方面之外,欧洲联盟还强调公约缔约国有必要实行更大程度的开放和透明度。缔约国在下次审查会议上报告已经确定需要改进安全的领域已取得的实质性进展,也很重要。

欧洲联盟希望《核安全公约》运作及其审查进程树立的令人鼓舞的榜样能够促进《废燃料管理安全和放射性废物管理安全联合公约》的早日签署和批准。

欧洲联盟赞赏原子能机构深入细致地工作帮助操作员和管理员制订适当的无 2000 年问题的方案。欧洲联盟将继续在新的千年之前的不到两个月的时间里支持进行这一工作。

技术合作方案是该机构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欧洲联盟对技术合作方案的坚决支持表现在欧洲联盟成员国给予技术合作基金大量的自愿捐助,1998 年约占基金已实现认捐总额的 30%。但是,欧洲联盟强调,应该根据机构的职责和当前预算限制整体上仔细考虑技术合作方案。欧洲联盟还认为,必须从受援国和机构的利益出发确保适当地协调机构的技术合作活动和其他组织的活动,以期实现协同和避免重迭。此外,欧洲联盟认为,

该机构提供的技术援助应该完全与国家发展方案相称,受援国有主要责任确保做到这一点。

打击非法贩运核材料的主要工具是对这些材料的实物保护,而这方面的责任仍然完全在于各个国家。欧洲联盟支持机构修订实物保护核材料方面的建议和通过国际实物保护咨询服务局提供指导和训练的活动。

欧洲联盟高兴地注意到机构加强了旨在打击非法贩运核材料和加强放射源安全和放射材料安全的活动。该机构进一步完善了材料安全方案,同欧洲委员会、世界海关组织和国际刑警组织(刑警组织)进行了堪称模范的合作,以期制订指导方针。

欧洲联盟满意地注意到,在经历数年步履艰难的讨论后,该机构第 43 届大会通过了关于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组成的机构规约第六条的修正案。尽管欧洲联盟并不认为有必要增加理事会成员数目,仍参加了一揽子协商一致,其中除了将理事会成员数目由 35 个增加到 43 个外,还包括对区域集团的组成和确定理事国的标准作出了决定。

原子能机构总干事表示该机构秘书处愿意协助进行与削减核武器有关的核查。欧洲联盟认为,将各核武器国家认定的防御目的不再需要的裂变材料置于原子能机构适当的保障制度之下极其重要。我们各国都必须更多考虑为这些核查新安排筹措资金的选择办法。欧洲联盟欢迎旨在建立核查办法的努力和俄罗斯联邦、美利坚合众国和原子能机构三边会谈框架内设想的进一步措施,欢迎一些国家决定采取一套指导原则管理一切和平活动中的钚。

在相当长的时间内,欧洲联盟一直坚定地支持开始并尽早完成关于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的裂变材料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的国际上有约束力的多边条约。欧洲联盟随时准备就这一协定讨论该机构在核查方面的作用问题。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不久即将来临。欧洲联盟支持并推动不扩散条约的执行和 1995 年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的决定,特别是关于核不扩散与裁军的原则和目标的决定和加强条约审查进程的决定。2000 年审查会议取得成功对我们加强核不扩散机制和进一步的核裁军的共同努力至关重要。

阿尔文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请允许我代表墨西哥代表团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

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介绍关于机构 1998 年工作的报告。

我国代表团感到高兴的是,原子能机构第 43 届大会最近批准洪都拉斯和安哥拉的申请,从而使机构成员国数目增加到 131 个国家。

我还要表示墨西哥对于经过 25 年谈判后全体大会一致批准修订机构规约第六条感到满意。机构三分之二的成员批准这一修订将使理事会成员国数目由 35 增加到 43,并指定成员国负责该条所列各个领域。因此,这一修订必将促进所有区域对于该机构的目标和工作的参与和承诺。

墨西哥认为该机构的保障活动及其为加强这些活动而制定和实施的各项措施十分重要。我们希望,美国和俄罗斯联邦两国政府与原子能机构在核查过剩裂变物质活动方面的杰出合作将继续下去,以便这些物质不再用于核武器。

墨西哥政府支持理事会今年 9 月为控制裂变物质铀和钚所采取的措施,其依据为这些超铀元素一旦在钚的后处理和提纯过程中被分离,就可以大量用来制造核爆炸装置。

核安全、辐射安全和放射性废料安全近年来已变得尤其重要,它不仅是避免伤害生命、健康和环境的手段,为人类提供有效操作核设备和核物质的保障,而且在很大程度上安全作法将决定核能源是否成为我们对未来能源选择的一部分。

墨西哥很高兴 1999 年 4 月举行的《核安全公约》缔约国审查会议取得了积极的成果,墨西哥作为正式成员出席了这一会议。我们支持执行那次会议提出的各项建议,以改进对核物质和核设备的安全管理。

我们想对原子能机构秘书处加强一系列安全标准表示感谢。由于对放射性废料的的安全管理和运输以及核电站的安全采取了更多理事会所批准的标准,以及由于在大会上通过了有关病人的放射性保护、运输放射性物质的安全问题和辐射源安全的各项决议,该机构在这一领域的活动已得到加强。

最后,我国代表团想强调原子能机构倡议建立区域中心的重要性,这些中心的任务是宣传横向合作。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情况下,这将有助于在与我们区域成员国进行密切协商与协调的情况下传播各种倡议和该

机构的项目。我们再次呼吁加强技术合作基金。墨西哥认为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活动具有最高优先地位,因为它们是其任务的一个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而且是原子能机构规约中奉为神圣的契约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伍尔夫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谨赞扬总干事的报告。我们赞赏地注意到他今年在支持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对国际和平与繁荣的重要贡献方面继续有杰出的表现。

我们处于新的千年的前夕。在我们回顾正在迅速化为历史的本世纪时,我们不能不赞叹技术发展的戏剧性推进,它已成为过去一百年的特征。其中最惊人的发展是把核技术用于几乎无穷无尽的各种和平目的。国际社会能够成功地实现这一目的在很大程度上可归功于原子能机构的工作。

自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和平利用核技术的发展之所以成为可能,仅仅是因为国际上普遍一致认为,必须在明确限定条件的情况下,进行这一发展。原子能机构通过其独特的国际保障制度,提供了核物质和核技术不被滥用于非和平目的的关键保证,从而促进了世界范围的和平核合作。保障措施和和平核合作确实是同时进行的。在原子能机构主持下的和平核合作尤其显著。该机构目前正在与其 90 多个成员国进行核发展项目,其中包括在若干发展中国家的重要工作。这些项目范围广泛,从医学应用到农业和基本工业领域的工作。美国承认原子能机构各种方案在促进许多国家人民生活质量方面的重要性,而且很高兴成为这一工作的主要贡献者。

技术合作司采用的称为技术合作战略的新办法,提高了在执行这一重要方案方面的效率。总干事采纳的“一个团队”概念确实正在结出硕果,原子能机构的各个司正在更密切的合作,以执行有效的技术合作方案。改进了的方案各个组成部分都得到了更充分的利用,其中包括样板项目标准、专题规划和国别方案框架。这些组成部分对 2001 年和 2002 年方案取得进展甚至更为重要。继续评估方案并将其目标与成果加以比较,也很重要。

技术合作方案正在进行的不同项目及其许多优点使世界能够更好地理解如何能够利用与核有关的活动来帮助解决人类健康、环境、农业和工业领域的各种难题。继续在这些领域的工作将使各国公民在下个世

纪和更远的将来获益。然而,我们必须确保这些会议是广泛的,尤其能够改善世界上最穷国家的困境。

在原子能机构以及成员国正在进行的所有合作中,存在核安全、辐射安全和核废料安全的概念。加强核安全仍然是原子能机构的中心目标。通过制定国际公约、国际上接受的安全标准与措施来帮助各国执行这些公约和标准,原子能机构始终在努力加强全世界的安全。美国很高兴参加由原子能机构主持的《核安全条约》第一次审查会议。我们认为在这次会议上公约的许多缔约国进行了最富成果的交流,我们期望参加未来的会议。原子能机构对《及早通报核事故公约》和《核事故或紧急情况援助公约》提供的支持非常宝贵。同样,该机构率先援助各国解决计算机千年虫问题也值得赞扬。美国重申它坚决支持原子能机构在全世界和安全方面的工作,并承诺进一步加强这些重要的活动。

多年来,在确定和执行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这个制度发挥必不可少的作用,核查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和其他核不扩散条约所规定的全面保障协定的遵守情况。美国欢迎原子能机构成员国同秘书处之间的合作,这一合作产生了保障制度最近被称之为《附加议定书》的演变。然而。这个议定书在执行之后,将为原子能机构提供 stronger 的能力,以查出未申报的核材料和活动。美国重申《附加议定书》的重要性并赞扬已经提交其个别议定书供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批准的那 45 个国家。我们敦请所有各国使商定的新的保障措施尽快生效。就美国而言,它将继续它自己的执行工作进行准备,以便将其议定书提交给美国参议院以征求意见和同意批准。

美国对伊拉克未能遵守相关的安全理事会规定的义务深感关切。自从联合国特别委员会和原子能机构在伊拉克进行上一次视察以来已经几乎有一年了。尽管不断提出敦请,伊拉克继续拒绝恢复这些视察,虽然它有义务这样做。于此同时,如总干事所指出,原子能机构不能就确保伊拉克遵守相关的安全理事会决议所规定的义务提供任何措施。伊拉克在过去随意公然无视这些承诺,这冷酷地提醒人们,一个国家将核材料滥用于非和平目的的潜力。美国强烈认为,伊拉克遵守相关安全理事会决议规定的义务要求伊拉克允许联合国特别委员会或其继任组织返回伊拉克,协同原子能机构一起尽快恢复安理会授权的活动。我们将同安全理事会其他

成员一起继续作出积极努力,以便处理对中东和中东以外地方的和平的这一严重威胁。

美国还深为关切原子能机构无力核查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对核材料发表的初步声明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我们希望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将认识到同原子能机构忠诚合作,采取原子能机构认为解决这一长期关切和允许在商定的框架内不断取得进展所必要的那些步骤的核心重要意义。

美国赞扬原子能机构有关核材料安全的努力,并注意到根据该方案所进行的许多成功的活动。原子能机构通过培训课程,国家和区域技术合作项目和国际实物保护咨询团已经对若干成员国的请示作出了答复。尤其是它协助它们建立或改进必要的制度以防止核材料和其他辐射源被用于未经授权的目的。在回收被抛弃的原料以及在侦查非法贩运此种物品并对其作出反应方面取得了巨大进展。原子能机构努力改进实物保护指导方针并协助各国在国家和设施级别执行有效的实物保护制度,这是朝着更好地控制非法贩运核材料迈出的重大步骤。多年来原子能机构一直致力于增强国际社会的安全、健康、环境和安全的一整套不同的方案。它做得十分出色。总干事提出的报告中所反映的原子能机构的成就表明了原子能机构鼓励在健康的不扩散条件下在许多重要的和平利用核材料和技术方面进行合作方面所发挥的关键作用。

我谨代表我国政府再次感谢巴拉迪先生所作的报告,并赞扬原子能机构的成就。我们期待继续同原子能机构进行合作以促进它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必不可少的贡献。

尤西斯先生(立陶宛)(以英语发言):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的与会使我们感到十分荣幸,他领导原子能机构已有两年了。我们继续极其器重原子能机构的活动,这首先归功于其领导的出色工作。今年和去年,原子能机构没有辜负我们的最高期望。这个机构为其他许多国际机构树立了高效率和受人敬重的榜样,立陶宛感到自豪它是这个机构的一个成员。

立陶宛赞同欧洲联盟的发言,它谈及我们自己发言中本会谈到的大多数内容。我在此从我国的角度来概述一些具体问题。

多年来,立陶宛总的能源生产中核能部分的比例居世界之先。立陶宛五所房屋中四所是用核能照明的。

在立陶宛东北近伊格纳利那的一所核电站负责生产了国家能源产量的这一大部分。这个厂的安全当然就成为一项国家优先事项。

立陶宛的核设施是以完全透明的方式经营的。透明度是实现核安全的最佳手段。透明度让最好的专家了解有关大功率沸腾管式反应堆运作的一切情况。我们认为,如果管理良好,如果安全措施健全,由于其技术一度被认为是危险的——主要是切尔诺贝利事故之后——的这些装置从那以来已被证明是充分安全和有用的。即便日本最近的事故也表明构成危险的是人的错误而不是核技术。

我们仍然在为伊格纳利那厂管理的现代化而努力。已经建立了更多的安全制度;正在使用浓度更高的浓缩铀;有一项事故局部化的制度,它能对付所有由于设计造成的事故;还采取了防范千年虫问题的措施。有了所有这些措施,我深信我们正在接近我们能够不惧原子聚变秘密的时候了。核动力也能成为对耗尽矿物能源、气候变化和可持续发展这些困难问题的一个长期的解决办法。

立陶宛公众舆论对核电力的看法也在改变。我们是具有环境意识的社会。回想在我们独立运动初期的岁月,政治变动基本上是因为立陶宛人民在被占领期间对环境的关切所造成的。这些关切的主要目标是伊格纳利那核电站。但是,对于在我们这个环境脆弱的国家中存在核电站的争议却是由于欧洲一体化而对我国的能源战略进行反思,而不是出于对立陶宛人民的环境或安全的关切。

核电是对环境最有利的能源之一。它使我们和其他国家能够签署《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京都议定书而不作出有害于工业发展的承诺。我敢说没有核能便将没有保持全球气候的前景,因为这本来会使可持续发展受到损害。

作为《核安全公约》缔约国,立陶宛感兴趣地注视着对有关安全的国家报告的审查。对公约的执行情况应该成为评估具体国家核安全的客观因素。令人鼓舞的是,在 1999 年举行的第一次审议会议期间没有发现对公约的违反。

我国政府认识到我们的反应堆将会老化到不得不被永久停止的地步。根据立陶宛议会一个月以前所通过的立陶宛国家能源战略,伊格纳利那核电站的第一座

反应堆预定在 2005 年关闭。第二座单元关闭的日期将在于 2004 年宣布的最新国家能源战略中指出。达成早日关闭的协议是欧洲委员会同立陶宛政府之间谈判妥协的结果。但是,没有任何情况显示在这些日期之后伊格纳利那核电站的运作将会是不安全的。

这些日期以及核能的未来处在目前的立陶宛的政治和经济议程的首位,因为一个依戈那里纳核电厂的停止使用所需的费用将超过国家的年度预算更不用说有关的社会代价。立陶宛更无力独立应付这样一种变化,而需国际援助。因此,将于 2000 年初在维尔纽斯举行一个国际捐助者会议。

尽管核能有很大的好处,但它在以下一个具体方面仍然遭遇很大的困难:废燃料和核废料、它的临时组成和最终存放、特别是在工业和科学能力有限的小国废燃料的管理。《废燃料管理安全和放射性废物管理联合公约》回答了这个问题。我们期待着成为《公约》的缔约国。等待《公约》生效的同时,立陶宛获得了储放废核燃料的装载物,从而能够将最终存放问题推迟 50 年。同时,立陶宛政府正在通过国家立法基金对废核燃料的永久储存作出最终安排。

原子能机构的职能不仅是原子能的和平利用。该机构对核裁军和不扩散是不可缺少的。我们对在禁止核武器裂变材料方面缺乏进展感到关切,在裁军谈判会议中尚未开始就此进行谈判。

我们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期望并不符合现实。一个月之前在维也纳举行的《全面禁试条约》的缔约国和签署国会议推出了一些促进一些有效和全面禁试的途径。立陶宛在今年 10 月 28 日批准了《全面禁试条约》。同时,《全面禁试条约》组织临时秘书处已经在进行着出色的工作,这与原子能机构的协助有很大的关系。

人们仍普遍希望:去年在印度和巴基斯坦进行的试验将是人类历史上最后的核武器爆炸。为使这个希望成为现实,我们需要对发展新的核武器的企图采取预防措施。然而,令人遗憾和危险的是,几个国家仍然没有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和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同样令人不安的是,一些缔约国继续不遵守《不扩散条约》。2000 年审查会议将有必要审查这些挑战并寻求《不扩散条约》完全和真正具有普遍性的办法。

这是一个赞扬原子能机构的适当场合,该机构对用于核实遵守核不扩散要求工具作了不断的改进。特别是,我们感到,以遥控监测保证为基础的新一代核查办法有很大优点。这些方法将对核活动进行比较讲究礼节的然而更有效的控制打开渠道。

立陶宛尽其所能,以使原子能机构的专门技术能够为更安全的世界而得到利用。我们为此目的,成为是首先签署立陶宛与原子能机构之间实施保障制度的附加议定书的国家之一。我们将在明年批准该议定书。我们呼吁所有其他国家也缔结附加议定书。

我们想看到巴西常驻代表介绍的决议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道萨·塞斯佩德斯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古巴高兴地对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所进行的工作进行评论。根据该机构规约第二条,它的崇高目标是“加快和扩大原子能对全世界的和平、健康和繁荣的贡献”。古巴非常高度地重视原子能机构最近几年在技术援助和合作、保障制度以及在核安全方面所作的努力。

发展、促进和技术合作活动无疑是该机构最有价值和最值得赞扬的活动。我们认为,所有国家都有义务不仅为保持这种合作,而且为加强这种合作并使其多样化而努力。

为满足国际社会大多数国家的能源需要,核能是一个安全的选择,因为它在技术上是可行的,在经济上也不过于昂贵。40多年的经验,特别是最近几年做出的努力表明,通过适当、明智和合理的使用核技术能够取得什么成果。然而,一些发达国家尽管充分了解核能的优越性和多数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经济和社会条件,但它们仍然持一种违反原子能机构各项目标的态度,使之削减技术援助方案,减少它们为此目的而设立的基金的捐款,或有选择的为基金的使用规定条件。

如果那些由于某些历史原因而较富裕的国家没有作出贡献的真正意愿,我们这个日益全球化的世界就较难以维持。这些国家对促进技术的真正转让以使所有国家能够平等和无条件的获取这些技术负有最大的责任。

古巴可以证明原子能机构技术合作的好处。多年来我们在保健、农业和工业等方面取得了出色的结果。在很多方面,我们正派专家到其它国家,用我们的设

施培训外国专家,甚至我们的一些产品也用于和平利用原子能领域中国际合作项目。

值得指出的是,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最近的一次会议上,理事会重申需要加强我们区域各国之间通过象区域中心这样的机制进行的技术合作。理事会同意我们的以下看法:技术合作在充分纳入国家计划中时更有效。在这方面,促进拉丁美洲核科学技术区域合作安排值得特别提及;在其建立15年后,它表明通过平行的合作已取得的成果。

尽管原子能机构促进技术援助的方案获通过,但我们认为,这个方案未能获得与保证制度获得的同样有力和一致的支持。因此,我们现在在原子能机构所作的两方面工作之间感到相当大的不平衡。原子能机构的保障活动往往通过需求和经验的积累而得到加强。然而,目前的不扩散制度的脆弱性只能通过彻底消除核武器和这种武器的拥有所包含的威胁来纠正。

核武器国家为履行他们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6条所承担的义务,必须采取核裁军的具体步骤。在这方面,达到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承诺,能加强一个从一开始就有缺陷的体制的信誉,因为该体制规定和承认5个核武器国家,因此,把世界永远分为有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的国家。

如果从原子能机构方面来看,我们回顾和遗憾的是,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3条,只有无核武器国家才有义务同原子能机构达成安全保障协定,以核实这些国家遵守其义务的情况,防止核能源从和平用途转向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

大家知道,古巴不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因此它没有任何义务同国际原子能机构谈判安全保障协定。然而,这并没有阻止我们采取具体步骤,表明我国促进和平与全面和彻底裁军的明确愿望,以及表明我国正在发展的核方案的透明度与和平性质。

我有幸向大会全体会议报告,上个月,古巴签署了它自愿参加的各项安全保障协定的一项附加议定书,因此成为第一个已经加入INFCIRC/66安全保障协定,又同原子能机构签署这种附加议定书的国家。

这项议定书是在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巴拉迪先生访问古巴期间签署的,他在今天会议开始时所作的有益的发言非常可喜。在签署之际,我们向他介绍了我们已经取得一些进展,并重申我国在一个能够导致彻底消除核

武器的公平体制基础上,促进建立一个有效的强化安全保障体制的政治意愿。

我还要报告,在最近结束的世界原子能机构大会上,古巴当选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成员,我国将在这一职位上促进实现在此表达的各种愿望和目标。

古巴不得不再次重申,我们坚决谴责一个联合国会员国使用各种手段,有系统地阻挠古巴核方案的企图,特别是阻挠我国同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

对古巴已持续近四十年不变的一场严重的经济、贸易和金融封锁,阻碍对古巴核技术转让。三年前,美国国会通过赫尔姆斯-伯顿法案,其中除其他许多内容外,威胁道,

“(美国)总统将尽力向古巴政府表明,任何核动力设施的完成和运作...将被认为是一种侵略行为,并将遇到适当反应,以维持美国国界的安全”。

1999 年美国综合拨款法案有两节——第 2809 节和第 2810 节——专门谈用各种手段阻碍古巴核方案,特别是原子能机构同古巴的合作的具体手段。这两节中甚至包括减少对第三国援助资金的规定,如果这些国家为古巴核方案的发展提供资源,尽管该方案仅仅是为了和平的用途。

这种法案公然违背《原子能机构规约》,因此应该受到国际社会的谴责。

不论是臭名昭著的《赫尔姆斯-伯顿法案》,或者作为敌视和侵犯我国政策的一部分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都不能阻止我们在和平应用核能源方面继续取得进展,继续主张核裁军,或者继续谦虚、诚实和透明地显示我国的核资源和道义资源。

现在摆在我们面前,载于文件 A/54/L.21 中有关原子能机构的报告的决议草案中,再次出现有争议的措辞。令人关切的是,这种作法已成惯例,尽管并没有得到所有代表团的支持。

在我们同象原子能机构这样重要的机构打交道时,大会注意到该机构年度报告的决议中应该只有达成协商一致的内容,只能反映得到所有代表团支持的那些问题。古巴重申,我们反对这种作法的继续。如果因为这些原因,关于原子能机构的报告的决议草案将同其他机构的报告不同,不得不继续通过表决通过,那将是不幸的。

卡拉先生(捷克共和国)(以英语发言):首先让我表示感谢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所介绍的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我们赞扬巴拉迪先生在其重要位置上的表现。

捷克共和国赞同芬兰代表代表欧洲联盟所做的发言,因此我可以仅谈少数几点。

捷克共和国极为重视今年初我们签署的我国同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间安全保障协定附加议定书。我们认为,议定书的执行将有助于提高各国核方案的透明度,加强原子能机构发现为和平目的以外其他目的,未经公布使用核材料与核能源的能力。

作为我国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框架内承诺的一部分,我国始终对核材料与核能使用领域一切受管制项目的进出口执行严格的许可证制度。核不扩散管制的一个重要部分就是对核材料与核设施的实体保护。我可以在这里声明,检查过捷克共和国境内核设施的所有原子能机构国际特派团都已证实,我国的核材料与核设施得到高度的实体保护。

副主席尤西斯先生(立陶宛)代行主席职务。

核能工程乃是捷克共和国和平利用核能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认为,就我国的情况看,核能会产生某些积极的环境影响,而且除其他事项外,还有助于为后代保存我们有限的矿物燃料资源。与此同时,捷克共和国政府懂得:实现尽可能高水平的核安全和辐射保护是利用核能资源的必要先决条件。

在这一方面,我国在过去几年已经完成了对我国立法和条例框架的根本改革。它反映了杜科瓦尼核电厂四个模块运作的近 15 年经验、当前的国际惯例和最后但非最不重要的最新科研成果。今天,捷克共和国具有现代核立法,而且其国家监督机构的授权规定了充分的独立性、资源和权限,促进了对与使用核能和电离层辐射有关的所有活动范围内的核安全和辐射保护的水平的评估。

捷克共和国政府还坚持敏感地处理核安全和核辐射保护的国际层面问题。这种做法的一个实例是捷克共和国近来使用了《核安全公约》的机制以提供关于在捷克共和国领土上的核电厂遵守核安全和核保护要求的复杂信息。我们对于去年 4 月在维也纳举行的该公约缔约国第一次审查会议上所完成的审查进程期间的讨论公开性表示欢迎。该公约所宣布的目标是,通过

加强实施国家措施和国际合作在全世界实现和维持高水平的核安全。因此,我们认为该公约其他缔约国对捷克共和国的积极评价是对我国高水平的核安全和辐射保护的肯定。在这一点上,我要高度赞扬作为该公约秘书处的原子能机构的工作,它大大地促进了整个审查进程的顺利进行。

使用核能和电离辐射及其在捷克共和国的发展多年来一直与国际合作和技术援助方案密切相关。捷克共和国高度赞赏其与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在这一框架之内,它既是受援国又是捐助国。

捷克共和国一直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作出种种努力以加强参与原子能机构对其他成员国的技术援助。在1998年和1999年,捷克政府向一个为乌克兰的VVER-1000型反应堆压力容器的无损控制安装一个新系统的项目提供了15万美元。除此之外,我们国家的国家核安全办公室还承诺支持1999-2000年原子能机构旨在增加辐射保护水平的示范项目中的努力。我们还承诺,除了标准的特遣队之外,培训50名主要来自前苏联国家的专家。捷克共和国对技术合作方案成功的贡献还包括在其领土上组织了许多活动。仅1999年,我国组织了17个研讨班和培训班。

最后,我谨代表捷克共和国对原子能机构在和平利用核能领域里促进国际合作的重要作用表示赞赏,并重申捷克共和国支持所有旨在改进原子能机构的行政机构、方案和活动的效力和效率的主动行动。

山琦伦子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穆罕默德·巴拉迪总干事就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报告所作的详尽介绍。此外,日本政府对新近成为国际原子能机构成员的洪都拉斯和安哥拉政府表示真诚的欢迎。我们还对《原子能机构章程》第六条的修订这一长期未决的问题于今年获得圆满的解决表示满意。

原子能机构不仅在核不扩散领域而且在和平利用核能领域日益发挥着重要作用。我尤其要强调的是,原子能机构在这些领域的保障措施尤为重要。日本政府强烈敦促所有有关国家充分遵守它们各自与原子能机构达成的保障协定。在这一方面,日本欢迎在原子能机构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上通过了两项决议:一项关于原子能机构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为实施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有关的保障措施所签订的协定的执行情况,另一项涉及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与伊拉克有关决议

的执行情况。我们还对核武器国家一再坚定地表示愿意接受原子能机构的保障措施表示赞赏。

就日本而言,它致力于进一步加强原子能机构的保障措施,并且是第一批签署原子能机构保障协定《附加议定书》的国家之一,而这一议定书正是加强保障制度的法律框架。日本国会于今年7月核准了对这一附加议定书的批准,我国政府目前正在准备实施经过修订的国内立法。我们敦促所有尚未成为全面保障协定以及保障协定《附加议定书》缔约国的会员国尽快加入这些协定和附加议定书。

日本坚持认为,从已拆除核武器中拆卸下来的钚不应循环用于军事目的,而且应该安全和迅速地予以处理。因此我们期望美国、俄罗斯联邦和原子能机构之间就允许原子能机构监督被视为对防御目的无必要的钚进行的探讨取得进展。日本尽管认为这些拥有核武库的国家对管理和处置钚负有主要责任,但它相信国际社会也应该提供支持。正是本着这种精神,小渊惠三首相在今年于德国举行的8国集团首脑会议上宣布,日本将提供约两亿美元支持前苏联各共和国拆除核武器的工作。

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局势,日本政府赞赏并欢迎最近美国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会谈取得的重要成果。就我们而言,日本一直积极参与朝鲜半岛能源开发组织轻水反应堆项目,该项目的筹备工作已进入最后阶段。在这些情况下,重要的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应同以往一样,与原子能机构充分合作,执行其保障协定。我们强烈希望,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将对原子能机构大会通过的决议作出积极反应。我们还呼吁原子能机构加强其与朝鲜半岛能源开发组织的对话,以促进两个组织之间在这一方面的协调。

9月30日,位于东海村的一座铀燃料转换装置发生了日本的第一起临界事故。日本对此感到极为遗憾,因为它一直致力于安全与和平使用核能源。我国政府希望就各国和政府间组织对这一事故表明关注表示感谢。日本重申,它坚信确保安全的利用原子能的至关重要的先决条件,并表示它愿意继续向包括原子能机构在内的国际组织和其他政府提供有关信息。在这一点上,我希望指出,原子能机构的一个专家小组已于10月份派往日本,调查事实真相。

请允许我略谈事故发生地点周围目前的情况。这基本上是一场辐射事故,辐射物质没有发生重大泄漏。因此,自从临界状态结束,采用遮蔽以来,装置以外的辐射水平始终保持在正常状态。农作物和家畜,以及环境,包括该地区的空气和水,完全是安全的。

预计到今年年底,由日本核安全委员会设立的事故调查委员会将提交其最后调查报告,说明事故的原因以及采取何种措施来预防类似事故发生。我国政府将在这次调查的结论基础上决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人们对整个核工业安全的信心。

最后,我要声明日本对原子能机构目标的坚决承诺及其对原子能机构工作的大力支持。

阿布·盖特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我的朋友和同事穆罕默德·埃尔巴拉迪先生出色地介绍了原子能机构 1998 年《年度报告》。我还要高兴地祝贺他,作为多年来一位干练的埃及外交官,努力发挥作用,领导原子能机构开展其活动,加强其在为人类福祉和平利用核能源和对核技术进行其他和平利用方面的作用。

二十世纪,人们目睹了各国为加强军事与核能力而进行的公开竞争,以及在现有核武库中增加五花八门的新的核武器。人们还看到一系列的核试验,其目的毫无疑问是为了发展核军事能力。在我们行将进入新的千年之际,埃及希望国际社会将作出坚决努力,消除现有的军事武库,执行各项裁军协定并实现其普遍性,以达成其最终目标,即人类的福祉和为后代人创造一个更为安全的世界,一个没有核危险和环境威胁的世界。

我们看到,联合国内和会员国之间存在实现和保护人权的明显趋势,我们也不妨就人们享有安全生活的权利扪心自问。在标准的执行上是否存在自相矛盾之处,或它是一种应当进行反思的国际政治谬误,或它不过是国际条件和均势强加给我们的一种生活现实?

我们审议了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年度报告,注意到原子能机构过去一年来的主要成就。由于时间的限制,我们很难就报告中谈到的一些重要领域进行讨论,例如核安全、辐射安全、辐射废料安全以及核物质安全。还有其他一些重要领域,例如保健、环境、食品和农业。然而,在我们审查这一报告时,我希望强调我们对原子能

机构保障制度及其控制与核查和平利用核能源和预防将此类能源用于军事目的的办法给予的极大重视。

尽管国际原子能机构在核查与遵守以及理事会批准 1997 年 5 月《附加议定书范本》领域作出了努力(我指的是 93+2 方案,它为原子能机构监测未经宣布的核物质与核活动奠定了法律基础),埃及东部边界上仍有一个核方案,不受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制度的控制。这给整个地区造成了非常严重的局势。

埃及极为重视在全世界实现不扩散核武器的目标,支持全面保障制度,我们认为,迫切需要在这些领域取得进展,尤其是在中东领域取得进展。现存的威胁是源于早已过时的威慑战略以及以色列傲慢地拒绝就其核设施执行全面保障制度。这就威胁到整个地区的稳定与安全。

牢记这一点,埃及自 1974 年以来主动采取努力,建立中东无核区。1980 年以来,大会一直在推动并以协商一致予以通过了一项类似的要求。我们一直在遵循这一路线。1990 年 4 月 18 日穆巴拉克总统宣布的主动行动还推动了其他国际努力。这一主动行动呼吁在中东建立没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地区。这是埃及既定和坚决要求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呼吁的自然延伸。

为支持这些努力并基于这种坚定信念,埃及要求机构对中东的所有核设施运用机构的全面保障制度。尽管如此,以色列仍然拒绝服从国际意愿,将其核设施置于保障制度之下。

所有阿拉伯国家均已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它们均已将本身的核设施置于机构的全面保障制度之下。这一主动行动的目的是加强对不扩散制度的信心和证实阿拉伯国家建立无核武器的真诚意图。尽管如此,以色列是该地区唯一没有加入或没有宣布打算加入不扩散条约的国家。以色列继续拒绝将其活动置于机构的保障制度之下。

在这里,我们要强调所有国家毫无例外地加入不扩散条约实现该条约的普遍性的重要。毫无疑问,在 1995 年无限期展期一揽子安排和通过的三项决定的基础上召开 2000 年审议会议,为我们提供了我们执行关于中东的决议所不可错过的机遇。这样做将支持世界的不扩散制度,维护条约本身的信誉。

原子能机构通过机构向成员国提供的技术合作方案在向发展中国家转让和平用途的核技术方面作了广泛的努力。我们已经看到机构 1998 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所载有关机构在技术合作方案方面活动的情况。

由于埃及高度重视机构内活动的不扩散的各个方面,埃及仍然认为技术合作与机构的活动和信誉相辅相成。这也是埃及扩大和平利用核能努力的组成部分。因此,这是国际社会促进和平利用此种能源努力的一部分。

在这方面,埃及愿提请注意技术合作基金当前的困境,呼吁所有捐赠国更加重视机构在和平利用核能技术合作方面的作用。

最后,埃及再次确认埃及相信原子能机构通过加强和促进各个层次和平利用核能在开拓经济发展和人民福利的新前景方面具有重要作用。通过有效地实施保障制度就能实现这一点。目前,正在根据全球性新要求制定和加强这一制度。

波卢烈兹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我代表乌克兰代表团感谢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向大会全面介绍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报告。我们祝总干事在促进机构的崇高目标方面取得成功。

自 40 多年前成立以来,原子能机构对和平利用核能作出了独特的贡献。由于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越来越多的国家能够获得农业、保健、工业和水资源管理等诸多领域的核应用技术。

我们还要指出,原子能机构在加强核不扩散机制方面具有不可或缺的作用。认识到机构保障制度作为不扩散机制的一个组成部分的重要性,乌克兰在 2 年前批准了乌克兰与原子能机构签署的全面保障协议。今天,我们的共同目标应该是在所有国家实施经过强化的保障规定。

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原子能机构通过普遍加入《示范附加议定书》落实经过强化的保障规定的全部潜力。该附加议定书为机构提供了核查遵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情况更强有力的工具。我谨通知大会,乌克兰打算在今年年底完成与机构的磋商和内部程序后签署议定书。

我们支持机构为执行机构与朝鲜人民民主主义共和国关于实施与不扩散条约有关的保障规定的协议和安全理事会关于伊拉克的有关决议所作的努力。

我国还支持今年 11 月召开不限成员名额专家会议审议是否有必要修改《关于核材料的实物保护公约》。

乌克兰赞赏机构防止非法贩运核材料和其他放射源的努力。我们支持尽早完成一次防止国际恐怖主义行为公约的制订。

乌克兰正在与原子能机构积极合作进行有关非法贩运的数据库方面的技术援助项目。在这里,我对机构在提供国际援助以便在我国建立实物保护制度方面发挥重要的协调作用表示赞赏。

乌克兰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我国与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范围正在扩大,这种合作包括了对乌克兰和平利用核能领域活动的根本性指导。我们还对在乌克兰执行技术援助项目的势头和乌克兰代表广泛参与原子能机构的区域技术援助项目感到满意。所有这些项目对我国都具有实际的重要意义。

作为核安全、辐射安全和废料安全领域国际合作的全球中心,原子能机构正在对制定一项有效的全球安全制度作出重要贡献。乌克兰赞成制定一项有关辐射源安全的国际公约,并正在采取必要措施,以通过《废燃料管理安全和放射性废物管理安全联合公约》。我们满意地注意到原子能机构在加强中东欧核电厂安全方面所进行的活动。非常显然,这是一项长期的任务,但我们应坚定地履行这一任务。此外,今年国际原子能机构还侧重援助会员国在核设施以及利用辐射源的医学设施方面的 2000 年问题。

今年春天在核安全公约缔约国第一次审查会议上,原子能机构加强核安全努力的积极成果非常明显。在那次会议上,各国关于其安全作法的报告得到相互审议。

切尔诺贝利核电站的安全问题仍然是乌克兰政府和整个国际社会注意的焦点。

在这方面,谨允许我简短地向大会介绍 7 国集团、欧洲联盟委员会和乌克兰 1995 年 12 月在渥太华签署的关于关闭切尔诺贝利核电站的谅解备忘录的执行情况。

按照该谅解备忘录,完成补偿电站的建造是关闭切尔诺贝利核电站的先决条件之一。在里夫内和赫麦利尼茨基的核电站装置推迟投入生产是我国政府特别关注的一个问题。此处让我强调,只有7国集团和欧洲联盟委员会采取适当紧急措施,旨在确保用于此目的必要财政资源,才可能实现谅解备忘录的最后目标。否则,就切尔诺贝利达成的各项协定的失败将在乌克兰和其他国家产生负面反应,并对有关为和平目的安全利用核能的我们这一共同事业造成不利影响。

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高度赞赏两年前在纽约召开的认捐会议的各项决定。我们感谢7国集团各国政府、欧洲联盟委员会和其他捐助国政府为实现掩蔽工程实施计划而作的认捐。

认捐会议的各项决定大大推动了旨在实现备忘录的各项实际措施。目前,对切尔诺贝利掩蔽工程基金的认捐已超过3.93亿美元,约有2亿美元已记入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的相关帐户。然而,为完成掩蔽工程实施计划需要7.68亿美元。在这方面,我们非常满意而且坚决支持7国集团科隆首脑会议关于在2000年夏季召开第二次认捐会议的决定。我们希望呼吁国际社会坚持这一非常重要的倡议,并希望将募集到需所的资金。只有通过共同努力,我们才能够消除切尔诺贝利问题。

乌克兰历来参加发起题为“国际原子能机构报告”的决议草案。我们认为今年的决议草案体现了国际社会对原子能机构以协调方式工作的兴趣。原子能机构被广泛认为是一个组织良好的机构。我们相信,通过《原子能机构规约》第五条和第十四条的修正案将加强这一观点。我们相信原子能机构能乐观地期望新千年的到来。最后我希望最后重申乌克兰对该机构各项目目标的承诺。

内先生(南非)(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想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的讲话,并赞扬原子能机构在过去一年所做的工作。在这一期间,我们看到原子能机构在几个活动领域取得了进展,最显著的是就扩大理事会的协议,更多国家已签署保障协定附加议定书以及俄罗斯联邦、美国和原子能机构之间达成三边倡议的事态发展。

我们认为,原子能机构正在成功地履行其任务,我们认为1999年的报告以及总干事的讲话,明确表明原子能机构目前主管了核技术领域的所有重要方面。我祝贺

原子能机构不仅正在实现其目标,即寻求加速扩大原子能对全世界和平、健康和繁荣的贡献,而且正在确保不发生核材料和核设备的转向。我们还相信,原子能机构完成能够使我们应付今后的新挑战。因此,我国代表团希望赞扬巴拉迪先生努力确保原子能机构仍是一个技术上强大、专业上胜任、财政上可行和行政上管理精良的组织。

过去一年,在核技术领域和原子能机构的各项活动中都发展出许多新的兴趣,但我想侧重谈几项我们认为特别重要的问题:技术合作、保障措施和安全问题。

在技术合作领域,我们注意到原子能机构在实施基础合作项目方面已取得的高度成功,我们想赞扬秘书处管理这些项目方面的效率。尤其是在非洲,我们目睹了技术合作在无数领域的扩展。此外,必须提及《非洲区域核科学与核技术研究、发展和训练合作协定》(《非洲核合作协定》)在确保向我们大陆各国提供核技术好处方面所发挥的作用和进行的各项活动。南非欢迎原子能机构继续参与《非洲核合作协定》,并鼓励总干事和原子能机构继续与来自非洲的成员国密切合作,以确保技术合作在可持续发展的关键领域作出有意义的贡献。然而,还有许多工作需要,此处无法逃避资源问题。

在这方面,我希望提醒大会注意1995年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和延期会议在载于文件NPT/CONF.1995/32(第一部分)附件第19段“不扩散核武器和裁军的原则与目标”中所作的承诺:

“应竭尽全力确保原子能机构有必要的财政和人力资源,以便有效履行它在技术合作[领域]的职责。”

我国代表团赞赏对技术合作基金作出贡献的原子能机构的那些捐助国和发展中国家成员。它们的承诺无疑将使我们更接近实现1995年原则和目标的这一重要组成部分。这些技术合作项目的执行肯定将有助于所有发展中国家所十分需要的社会生活水平提高和可持续发展。

现在谈一下原子能机构的另一主要支柱。我国代表团愿强调我们对核查保障制度的支持。它不仅是一个确保不发生核材料或设备转移的机制,而且也是一项必不可少的建立信任措施。关于《实施保障协定的附

加议定书范本》的谈判结束——它是加强保障制度的一个手段——是原子能机构的一个重大里程碑。南非重申对附加议定书的承诺。我们满意地注意到已经有 43 个国家同原子能机构签署了附加议定书,并吁请其他国家跟着做。通过缔结附加议定书,缔约国承诺确保其核活动完全是正大光明的。

我国代表团还感到鼓舞地得知俄罗斯联邦、美国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关于来自退役的武器和储存堆的核材料问题的三边倡议的进展。这是一个重要的发展,我们欢迎保障制度这一有效扩展方面的进展。

不言而喻,由于保障和核查进程扩大到更多设施和国家,保障的费用会增加。因此,我国代表团谨提醒原子能机构成员国不要坚持原子能机构经常预算中名义零增长和实际增长概念,我们认为这些概念是阻碍原子能机构充分执行其任务的人为障碍。我们认为,如果继续保持这些障碍,原子能机构便将遭到两面夹攻,一面是削减费用,另一面是对更多资源的需求。随着对更多资源需求的增长,原子能机构对预算外资金筹措的依赖也将增加。这是一条危险的道路。

南非完全支持原子能机构为放射安全、核安全以及放射性废物处置安全建立共同和连贯的哲学所做的努力。安全、不损害环境地和节约地对待和处理同放射性物质有关的所有废料仍然是一个引起强烈情绪的问题。原子能机构在未来将在对以下事项做出贡献方面受到进一步的挑战,即:处理人们对核电的更大敏感、老化核电站和设施的退役以及加强现有核电站方面。

因此,南非十分重视原子能机构最近在核、放射核废物安全方面所做的工作。作为《核安全公约》缔约国,我们认为今年 4 月在维也纳举行的第一届国际同行审查会议对确保全世界保持充分和统一的核安全标准作出了积极贡献。此外,南非仍充分致力于《废料管理安全和放射性废物管理安全联合公约》。废物管理做法将达到高度水平,并将成为人民的问题、企业必须履行的责任,政府辩论的敏感议题以及技术挑战。国际社会需要通过原子能机构的领导以全盘方式处理这项挑战,以确保我们的后代将积极地看待他们所继承的遗产。

如果我不谈修正原子能机构规约第 6 条这一事项,那我将是失职。过去 24 年中已就这个问题讲了很多。因此,我国代表团只对这个悬而未决事项的圆满结束表

示满意。我们终于达到了这样一点:通过妥协、理解和共识我们能处理扩大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的问题,将 35 个成员扩大到 43 个成员并将每个成员,国分配到这一条款所列地区之一。我国代表团祝贺所有会员国为找到一项解决办法所做的努力,并把这种合作精神看作新千年的好预兆。

过去十年在谋求全球和平与安全方面取得了巨大进展,但是我们仍然面临严重挑战。原子能机构不仅在促进原子的和平利用方面,而且在促进不扩散作为使世界摆脱核武器的道路上的关键步骤方面仍然起着关键作用。

蒂瓦思亚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印度代表团已经注意到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所提交的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首先我要表示印度对大会就修订原子能机构规约第 6 条所达成的历史性协议表示满意,这将导致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的扩大。原子能机构成员国所显示的共识与合作精神导致了这个长期存在的问题的解决。我们希望在处理原子能机构其他相关问题,尤其是同宣传方面有关的问题时,将发扬同样的精神。规约所描述的原子能机构的主要作用是鼓励和协助在全世界的和平利用原子能的研究、发展和实际应用。这点已经得到总干事在 1998 年初任命的高级专家小组的核可,该小组的建议在报告中得到了强调。在发展中国家,原子能——及其在发电、提高健康水平、促进农业收成的数量和质量、控制病虫害和水资源管理的多方面应用——被视为更美好未来的关键。原子能机构在核电方面的作用尤为很重要,因为随着矿物燃料逐步耗尽,这是满足发展中国家未来长期能源需求所必需的一个重要选择。

虽然使用核能的决定由各国作出,但不应削弱原子能机构履行其帮助确保安全和实施安全保障的责任的同时客观地促进原子能对和平、健康和繁荣的贡献的任务。秘书处涉及核能问题上不象过去那样采取坚定态度,这可能是受它所处的环境的影响,因为那里由于总的发电量已经达到饱和点,对新的核电厂的支持已经下降。

然而,虽然核能发电在欧洲和北美可能处于停止状态,但在亚洲和世界的其他地区它正在迅速发展,因为出于对全球环境的各种考虑,核能发电满足能源需要便是合乎逻辑的选择。如果没有使用核能,目前全球的二氧

化碳排放就会高 8%。因此,我们呼吁原子能机构加大力度增加核能,作为根据《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京都议定书》下发展的清洁发展机制减轻二氧化碳排放的手段之一。

据估计,如果印度人的生活水平要达到生活在发达国家的人的水平,人均用电量应至少增加 8 到 10 倍。印度以各种形式发的电中,核能将占越来越大的比例。作为第一步,我们将努力在 2020 年前核电达到 2 万千瓦。在过去一年中,我们为加快我们的核能以达到这个目标而作出的努力产生了成果。我们的 10 个核电厂的能力持续改进。一个本国设计的 220 兆瓦压力重水反应堆最近在卡拉塔卡的凯加投入使用,新的核反应堆也预计很快达到临界状态。核电方案得到从燃料制造到电子学和重水设备的广泛支助。

为确保长期能源安全,印度决定遵循封闭式燃料政策,这要求建立再加工厂和增值反应堆,我们在卡尔帕卡姆的快中子增值试验反应堆已达到所有技术目标。在当地发展的迄今为止从未尝试过的钷碳化铀混合体燃料效果极好。由于从快中子试验反应堆获得的经验对 500 兆瓦原型快中子增值反应堆的本国设计发展正在进行,预期将在 2000 年开始建筑。正在巴巴原子研究中心设计使用钷 233 号铀作为燃料的一个先进重水反应堆。先进重水反应堆是我们的核能方案的第三阶段;它们标志着向全土基系统,因为它们将使用通过在原型重水反应堆和快中子反应堆中进行的获得的钷 233 作为燃料。

用于再加工,废料处理和钷与贫化铀再循环的技术已证明是可行的并已经能够使用。全土-铀循环方面也正在取得进展。我们提到这一点是因为我们对封闭性核燃料循环非常感兴趣。我们一贯认为废燃料是极其重要的资源,并在就《废燃料管理安全和放射性废物管理安全联合公约》进行谈判的过程中强调了这一点。

国外最近的情况表明,我们应继续对核安全给予最大的重视。我们的设备安全记录是由印度核能管理局监测的。它已成立了一个独立的安全研究所,其任务是在与管理决策有关的领域中进行和促进与安全有关的研究和分析。在 2000 年问题方面,印度政府已成立了一个高级行动队,以监测每个关键经济部门,包括原子能部门的准备状态;以开始进行一项深入审查,包括库存清单的编制,详细的评价和纠正行动以及起草了情况计划。我们现在正在积极考虑印度加入《关于核材料的实物

保护公约》,我们已经在很长的时期里遵循它的实物保护标准。

我们赞赏原子能机构为防止核材料的非法贩运而作出的努力。然而,被防止敏感技术的秘密获取,需要有该机构成员国的完全承诺。每当这种承诺有所动摇,就会出现失误。印度在不扩散问题上的表现历来是无可指责的。我们的出口管制机制确保了印度出口的任何材料、设备和技术都不会被滥用。然而,虽然我们对真正的不扩散的承诺始终一贯,我们反对以不扩散关切为理由,对用于和平目的的材料设备和技术的获取实行歧视性限制。

虽然我们把发电看作是优先事项,但在我们的研究发展中,对核能在医药、同位素水文学、农业和工业方面的非发电用途也给予了同样重视。作为亚洲和太平洋区域合作协定的创始成员之一,我们积极参与该协定在这些领域中的一些活动并定期主办会议。印度继续支持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活动并定期全额支付对技术合作的基金捐款。作为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方案的一部分,我们提供了巴巴原子研究中心作为一个“出色成绩中心”,它将向来自发展中国家的科学家和工程师开放。印度还有广泛的机构网进行基础研究。我们在加速器和聚变技术方案而进行了相当大的研究。

原子能机构是联合国系统内一个独特多学科科技机构。它应继续受以下原则的指导:它的信誉建立在它的科学和技术的能力上。原子能机构只有通过帮助协调有关国家和机构的研究和发展方案使其处于核科学和技术的前列才能保持它的信誉。为此目的应积极鼓励在创新的核反应堆和热核和聚变先进的一种研究。

在原子能机构准备面对下一个世纪的各种总挑战时,它应继续忠实它作为和平利用原子能的促进者的最初任务。一些年来,原子能机构改变的定向导致这样一种令人不安的情况:作为一个积极的创造型力量的原子能机构有可能被看作是一个监督性的警察机构。原子能机构必须认识到,它不仅在联合国大家庭中而且在全球都是一个具有独特地位的国际组织,其任务是促进尽可能广泛地参与和平利用原子能的国际合作,从而有尽可能多的国家从中获利。最近与总务会议同时举行的关于“可持续发展:核能的作用”科学论坛是朝着这个方向迈出的健康的步骤,并有助于在某种程度上恢复原子能机构的原有科学特性。我们赞扬原子能机构组织这个会议并敦促它实施其各项建议。

佩先生(缅甸)(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代表我国代表团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提交摆在我们面前的年度报告。我们注意到报告突出了原子能机构在建立全球核安全文化、奠定不扩散制度的基础以及作出最大的核科学与技术贡献以帮助各国实现其国家发展目标方面的日益强大的作用。

我要借此机会提到该报告所涉的几项活动。令人感到鼓舞的是,该机构在和平利用核能方面的作用现已涵盖从发电到一系列不同的工业、医疗和农业应用等各方面。在这方面,我们要支持原子能机构有关食品和农业的活动的持续和加强,因为它们是在对发展中国家尤其重要的方面为和平目的实际应用核能。

在技术合作方面,我国代表团坚信:扩大与和平利用核能有关的技术合作活动,应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特别需求。我国代表团还赞赏正在技术合作方案下执行的各种措施,包括《国家方案框架》。

我要简要地谈到缅甸同原子能机构的合作。缅甸发展和应用核科学和技术的努力已开始聚集势头,于1997年成立了科学和技术部,并建立了原子能部,作为一个新的理事会。原子能机构一直以同农业有关的项目帮助我们。实际上,缅甸正在执行一项方案,利用辐射引起变异的方法来产生各种新的作物。我国还参加了该机构的技术方案。例如,我们已执行了一项通过采用补充喂养策略和免疫检验技术而改进牲畜繁殖的项目。

我们都意识到,水仍然是一项严峻的全球问题。人们关注的一项特殊表现,就是各会员国对核技术用于脱盐所表示的日益强烈的兴趣。因此,我国代表团赞扬原子能机构为同联合国其他机构在水源的开发与管理方面展开共同的方案与合作所作的努力。

谈到辐射安全问题,我国代表团认为该机构所采取的辐射安全方案是至关重要的,因为该方案的目标是促进针对离子化辐射的充分程度的保护以及辐射源的安全。该方案帮助产生了实用手册和其他文件以帮助管理当局的标准实施,这一点再怎样强调也不过分。在该机构的其他活动中,有关职业辐射保护的三项安全指南的完成具有同样的重要性,它也是一项非凡的成就。

在下一千年到来之际,国际社会面临着世界和平、安全与发展方面的艰巨挑战。在这方面,我们要强调全世界建立得到加强的不扩散制度的行动的重要性。无

可否认,该机构通过其核查与保障制度,对加强全球核不扩散制度作出了相当的贡献。该机构为制定和执行加强其保障制度的措施所持续进行的努力的一项切实结果,就是于1998年底同126个国家缔结了保障协议。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要重申:应按照《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有关规定以无歧视的方式实行原子能机构的各项保障与核查措施。

最后,我国代表团要对原子能机构的工作表示崇高的敬意,并重申我们对原子能机构的承诺和支持。

加季洛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对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介绍该机构的年度报告表示谢意,该报告详细阐述了原子能机构的各项活动。

俄罗斯联邦始终支持原子能机构的有成效的活动。我们希望看到它继续成为一个具有良好的声誉的国际组织,积极促进和平利用原子能和进行核查活动,这是核不扩散制度的关键内容。

在当今复杂的局势中,现有不扩散制度正受到严峻考验,利用该机构的潜力来成功地完成永久实现不扩散的任务,变得日益重要。俄罗斯作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保存国之一,阐明它对其基本原则的坚定支持。我们坚决反对任何修改该条约的企图,呼吁各国承认其责任,遵守和加强这一在四分之一多世纪以来一直有效地防止核武器在全世界扩散的机制。

在发展核能的范畴内,俄罗斯认为,消减和消除核军备与曾经专属于军事计划领域的巨大的科学和技术潜力的和平利用相关联。我们认为该机构的作用是协调国际合作,以期选择在民用核燃料循环中以经济上可靠和环境上安全的方式使用武器级材料的方法。

控制由武器方案中释放的材料,是原子能机构活动的一个新的方向。或许该机构自其成立以来首次面临着一个具有如此巨大的技术、社会和政治重要性的任务。在这方面,来自俄罗斯、美国和原子能机构的专家们在有关原子能机构对武器级裂变材料采用核查程序的1996年的三边倡议框架内共同展开的工作,具有极大的意义。这一工作正按照三方同意的时间表展开。

我们满意地注意到,该机构有史以来一直理所当然地赢得核领域中胜任的国际组织的崇高信誉,它尽一切必要的努力来帮助各会员国发展核动力工业。

目前的所有研究都证明,必须把现行能源结构转变成所谓的无碳电力技术。我们不否认开发可再生能源十分重要,但也应承认,目前解决这个问题的唯一现实的工业规模办法是加紧努力发展安全、环境能接受和在经济上具有吸引力的核能部门。核能工业是否能胜任这样庞大的任务?我们对这个问题的答复是肯定的。根据《规约》,原子能机构的使命恰恰是联合有关各方的努力,以便找出 21 世纪发展核能工业的最佳办法。

我们认为,原子能机构在为执行和平利用核能领域的优先项目而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方面所从事的各项活动极为重要,尽管俄罗斯目前经济上困难重重,但我们通过提供设备,并通过主办培训课程和为来自发展中国家的专家组织实地考察工作,参加了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

保障适当核安全水平仍是发展核能工业与核技术的最高优先。我们满意地注意到,原子能机构在这方面发挥了越来越大的作用。原子能机构在筹备和举行《核安全公约》第一届审查会议方面所从事的卓有成效的活动应特别受到赞许。该论坛显而易见的建设性精神使得客观评估几乎所有运行中的核反应堆现状成为可能。

我们认为,原子能机构主办的加强东欧核安全国际会议标志着原子能机构有关 WWER 和 RBMK 安全问题的预算外方案圆满结束。俄罗斯专家们将在其提高核电厂安全工作中充分顾及该论坛的成果和结论。

原子能机构在处理安全管理放射性废料问题方面所作的努力应该得到人们的赞许和支持。完成有关《废燃料管理安全和放射性废物管理安全联合公约》的工作是这方面的一个伟大成就。

我们认为,人们只能在现运行的核设施可靠运作这一坚实基础之上塑造核能工业的未来。同时,现役和退役核电厂的安全、经济指标的改善和服务寿命的延长也应得到原子能机构的同样关注。

我们还支持原子能机构旨在防止非法贩运核材料的各项活动,这些活动都是为了提高实际保护水平,并制定国别核材料库存清单与核查制度。我们主张在取缔核走私活动方面扩大国家间合作。

俄罗斯一贯支持原子能机构旨在改善保障制度的活动。原子能机构的核查活动应继续成为最高优先之一,使人们有可能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无核缔约国

的核活动性质进行技术上准确、政治上公正和法律上无可指责的分析。

最后,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愿同其他各代表团一起对国际原子能机构 1998 年度报告表示赞许。

副主席莫雷尔先生(塞舌尔)主持会议。

通知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要就准时问题说几句话。各位成员将忆及,大会曾在 1999 年 9 月 17 日的第三次全体会议上核可秘书长提出的实际建议,即每个代表团都应指定某人在每次会议的预定开会时间到会。大会还在同一次会议上进一步提醒各位代表,总部每次会议拖延十分钟开会将造成每年 80 万美元的浪费。在这方面,我要敦促各代表团作出具体努力,在这方面予以合作,以便使所有会议都能在上午 10 时和下午 3 时准时开始。

下午 1 时 05 分散会